



证券代码：002303

证券简称：美盈森

公告编号：2017-047

美盈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盈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6月14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王海鹏先生关于对部分已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股票延期购回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2016年6月14日，公司控股股东王海鹏先生与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26,230万股，购回交易日为2017年6月14日。具体详见公司于2016年6月16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45）。

2017年6月14日，王海鹏先生与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该26,230万股股份的延期购回业务，并同时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300万股与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补充质押，购回交易日延期至2018年6月14日。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	原质押购回日	延期购回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延期购回	补充质押						
王海鹏	是	26,230	1,300	2016年6月14日	2017年6月14日	2018年6月14日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1.43%	个人需要，办理原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
合计	-	27,530		-	-	-	-	41.43%	-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海鹏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 664,546,79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3.09%。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354,956,863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53.41%，占公司总股本的 23.01%。

三、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 2、《股票质押回购交易业务协议补充协议二》。

特此公告。

美盈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15 日